

# 顾县镇人民政府

##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顾县镇人民政府办公室结合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情况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等。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一、总体情况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顾县镇按照新修订的《条例》要求，扩大主动公开范围。从主动公开总量来看，2019 年，顾县镇通过网站、电子显示屏、宣传栏等形式公开政府信息 186 条，网络舆情事件 9 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19 年，顾县镇未收到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我镇明确单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科室，配齐配强人员，明确专门人员负责政务公开工作，严格按照《条例》及上级相关要求，坚持“谁主管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保障政府信息公开的高效性、准确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安排专人定期对政府网站资讯等栏目更新，二是通过信息公开专栏、电子显示屏等，及时准确公开发布信息。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2019年，我镇对负责政务公开的工作人员进行了1次信息安全及保密教育培训和4次业务知识专项培训。

**（六）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实施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乡镇一级该项略。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b>第二十条第（九）项</b>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b>政府集中采购</b>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	------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我镇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队伍建设还有待加强；二是公开的政府信息不够严谨，质量不高；三是信息收集上报存在滞后的情况。

针对以上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做到：一是强化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加强对政务公开负责人员的业务培训，延伸培训范围，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公开效率和质量，让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更有活力。二是加强管理，强化信息公开力度。在现有制度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健全和完善工作制度，规范公开内容，提高公开质量。三是在强化信息的时效性上下功夫，及时更新有质量的信息内容，使社会公众能更方便、及时地获取丰富的政府信息。

## 六、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